

济南市家用清洁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2025年版)

1 抽样

1.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1.2 抽样基数

抽查样品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1.3 抽样数量

卫生洁具清洗剂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不少于 6 个独立包装，且总量不少于 6kg 或 6L，其中 2/3 作为检验样品，1/3 作为备用样品。玻璃清洗剂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不少于 4 个独立包装，且总量不少于 2kg 或 2L，其中 1/2 作为检验样品，1/2 作为备用样品。厨房油污清洁剂、厨房油垢清洗剂，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不少于 4 个独立包装，且总量不少于 8kg 或 8L，其中 1/2 作为检验样品，1/2 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项目及检测方法

表 1-1 厨房油污清洗剂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总活性物含量	GB/T 35833
2	碱度	GB/T 35833
3	pH 值	GB/T 35833
4	腐蚀量	GB/T 35833
5	总五氧化二磷含量	GB/T 13173-2008

表 1-2 卫生洁具清洗剂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表面活性剂含量	GB/T 21241-2007
2	总有效物含量	GB/T 13173-2021
3	总酸度	GB/T 21241—2007 GB/T 21241—2022
4	腐蚀性	GB/T 21241—2007 GB/T 21241—2022

表 1-3 玻璃清洗剂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表面张力	GB/T 22237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2	pH 值	QB/T 4086

表 1-4 厨房油垢清洗剂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总活性物含量	QB/T 4348
2	碱度	QB/T 4348
3	pH 值	QB/T 4348
4	腐蚀量	QB/T 4348
5	去污力	QB/T 4348

注：上表所列检验项目是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规定的，重点涉及健康、安全、节能、环保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重要项目。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标准依据

GB/T 21241-2022 卫生洁具清洗剂

GB/T 21241—2007 卫生洁具清洗剂

GB/T 35833 厨房油污清洗剂

QB/T 4348 厨房油垢清洗剂

QB/T 4086 玻璃清洗剂

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

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4 异议复检

本细则中确定的全部检验项目，采用备用样品进行复检。